

中共南通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总支部委员会文件

通大总支数统（2024）9号

关于印发《南通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党总支 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系（部）、办公室：

《南通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党总支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

中共南通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总支部委员会

2024年3月7日



南通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党总支

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

为全面加强和改进学院意识形态工作，旗帜鲜明坚持党管意识形态，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和主动权，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及南通大学党委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政治意识、责任意识、阵地意识和底线意识，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不断提升思想政治工作科学化水平，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强化责任。学院党总支对学院意识形态工作负主体责任，要切实担负起抓好意识形态工作的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提高领导水平，增强驾驭能力，敢抓敢管、敢于亮剑，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2. 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把坚定理想信念放在首位，始终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师生头脑，确保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3. 坚持齐抓共管、形成合力。推动学院各党支部、各部门协同配合、全员支持参与，同所辖各党支部和各部门签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责任书，构建学院思想政治教育和思想政治工作新格局。

三、主要任务

（一）扎实推进理论武装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1. 完善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学院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学院上下学习的重要内容，继续扎实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及南通大学等相关文件精神，带动党员学习、教职工学习和学生学习，着力提高全院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的思想政治理论素养。完善学院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开展好教职工思想政治理论学习。

2. 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宣传教育。充分发挥党校、团校阵地作用，组织师生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成果，重点突出理想信念教育，强化党史学习教育和形势政策教育，广泛开展各类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开展系列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有计划地从各个不同角度、不同方面贯穿和渗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

信、文化自信。

3. 大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学习教育。建立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长效机制，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到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工作中，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成为全体师生的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

4.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加强党政干部和共青团干部、辅导员、班主任等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建设。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集体主义教育和国情世情教育，帮助大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进一步提高大学生的政治分析能力、价值判断能力、是非辨别能力。学院党政领导、辅导员、班主任必须加强自身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修养、理想信念、职业道德，对错误思潮和言论敢抓敢管，及时发现和处理倾向性、苗头性问题。

5. 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以青年教师为重点，把师德师风建设作为教师队伍建设和校风建设的重要内容，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陶冶道德情操、涵养扎实学识、勤修仁爱之心。

（二）切实加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加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建设。根据相关文件精神，统筹推进网络建设和治理工作，把关好学院官网官微、学工官微等网络平台的信息审核和报送。加强学院内部教学

教材、校本资料、科研书籍等材料编撰征订的管理工作，严格遵守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制定的相关法规订购境内外书籍、报刊和数据库。

（三）进一步加强课堂教学及学术活动管理

1. 进一步加强课堂教学管理，严肃课堂教学政治纪律。把是否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是否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方针，是否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作为课堂教学管理的基本要求。所有教师严禁在课堂上散布违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的言论。

2. 建立学生监督员队伍，严把课堂教学政治关，确保正确的政治导向。以班级为单位，选聘出学生监督员，实时监督课堂教学的政治纪律，定期召开监督员座谈会，把握课堂教学动态。

3. 严肃学术研究的政治纪律。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教授有纪律、公开宣传有要求”，正确处理好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与学术自由的关系，正确处理学术研究与课堂教学的关系，在事关政治方向和根本原则问题上，旗帜鲜明，立场坚定，守土有责、守土有方。

4. 进一步加强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管理。严格执行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等活动须经学校登记报批制度，未经审核审批不得擅自举办。学院要切实树牢“四个意识”，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严格履行申报、登

记、审批程序，确保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的正确政治导向。

5. 加强接受境外基金资助管理。建立健全审批制度，严把境外基金资助的合作对象、合作内容、资金来源、协议签署关，对正常开展的涉外科研项目要加强保密审查和过程监管。教师个人申请、接受境外基金资助，须向学院、学校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审批后方可正式对外联系和申请。拟向境外提供的研究成果，要严格遵守国家保密规定，不得提供、引用未公开发表或不宜对外公布的统计数据、调查材料、内部资料。

（四）加强和改进学院文化管理

1. 积极支撑学院文化建设，拓宽思想政治教育途径。以教风、学风、院风建设为主线，精心设计和组织开展思想政治、科研竞赛、文体体育等课外文化活动，充分利用重大节庆日、传统节日，开展弘扬爱国主义、民族精神、时代精神、雷锋精神等主题活动，引导学生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生组织管理。严格实行学生组织须经学校职能部门审查同意的登记报批制度。完善大学生社团活动开展、经费来源管理和年度考核制度。学院分团委要把握学生社团建设和发展方向，支持学生社团开展健康有益活动。

（五）构筑抵御宗教渗透防线

坚持宗教与教育相分离的原则，引导大学生正确认识和对待宗教。学院应着力加强监控，严禁在学院传播宗教、发展宗教组织、建立宗教团体等，突出加强极个别参与宗教活动师生的教育与监控。及时把握学院每一位师生关于宗教信仰方面的信息，加强师生国情教育和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营造崇尚科学、反对迷信、抵制邪教的良好氛围，营造健康文明的校园风气，坚决防止各种敌对势力和邪教组织打着宗教的幌子进行渗透活动。

四、组织领导和保障机制

1. 统一思想认识。全院师生员工要统一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及学校相关文件精神，将加强意识形态工作作为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和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2. 落实工作责任。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担负起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责任。进一步强化学院党总支书记第一责任人的责任；进一步落实学院分管领导直接责任人的责任；其他班子成员根据分工，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抓好分管部门的意识形态工作，对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负领导责任。

3. 严格责任追究。建立完善责任追究机制，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对意识形态领域出现严重错误倾向等重大问题，造成不良影响的，要依纪依法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